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Includes sections like '释义', '发行人、公司、中粮工科', '中国证监局', '深交所', '证券业协会', etc.

一、初步询价情况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日为2021年8月25日(T-3日)。

2、投资者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8个配售对象未按《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3、网下发行
本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以确定价格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4、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5、网上投资者
指除参与本次发行网下询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投资者。

6、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指2021年8月30日。
7、无
指人民币元。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一)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32家,配售对象为9,247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

3、14.8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4、14.0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5、11.92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6、31.4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7、4.1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8、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9、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注2、2020年扣非前后/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3.55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市盈率14.88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二级市场静态市盈率。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0,196.00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9.9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三)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509.8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5.00%。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41,200.00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21年8月30日(T日)15:00同时截止。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7、1.21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8、14.8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9、4.1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10、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11、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12、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13、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14、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9月1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四)认购资金的缴付
2021年9月1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指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1058”。

(4)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5)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了网下发行银行专户,用于收取配售对象划付的认购资金。

6、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7、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8、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9、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10、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11、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9,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19,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

2、市值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2021年8月2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市值计算。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8月30日(T日)前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市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

5、中签率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6、公布中签率
2021年8月31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中粮工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7、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8月31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

8、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9、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9月1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10、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2021年9月1日(T+2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11、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细则》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6、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若涉及退款的情况,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调相关各方及时退还投资者申购资金及资金冻结期间利息。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8月25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Table with 7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扣非前EPS(元/股), 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扣非前市盈率(2020年), 扣非后市盈率(2020年)

注: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下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

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注: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下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

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